



第五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20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关于审计委员会有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联合国两年期
账户的执行的执行情况的第二次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增订关于已采取或正采取的旨在实施审计委员会关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联合国两年期账户的报告 (A/57/416) 内的建议的各项措施的资料。报告显示委员会的大多数建议已妥为实施或正在积极实施中。对于自从秘书长的上一次报告提出以来已经充分实施的委员会建议, 本报告不再提出进一步的资料。

* A/58/50/Rev. 1 和 Corr. 1。



一. 引言

1. 大会 1998 年 3 月 31 日第 52/212 B 号决议接受了秘书长的说明 (A/52/753) 的附件内载的审计委员会建议, 即每年向大会提出进度报告, 说明回应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已采取或将采取的措施。

二. 审计委员会报告¹ 第 13 段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A. 财务问题

1. 自愿认捐款

2. 在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第 13(a) 段和第 27 段内, 审计委员会建议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 (a) 参照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审查《联合国财务手册》各项规定的适用情况, 以便解决记录未交认捐款方面存在的**不一致情况**; (b) 对信托基金收入的确认采取前**后一贯的会计政策**。

3. 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 对技术合作项目的会计政策和未支付认捐的处理作出相应的改动。

4. 主计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2. 信托基金

5. 第 13(b) 和 35 段内, 审计委员会建议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对那些目的**早已实现的信托基金进行审查**, 以期结束那些已闲置并且不再需要的基金。

6. 对逐个信托基金进行定期审查, 以确定适当的处置方法。在这方面, 还在一项协调努力中指派一名工作人员对联合国信托基金进行分析, 并建议适当的行动。

7. 主计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B. 管理问题

1. 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8. 在第 13(f) 和 110 段中, 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 (a) 为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综管系统)拟订中、短期信息技术计划, 以确定应完成的工作、任务优先次序和资源分配政策; (b) 提供开发和维持费用及详细时间框架等方面的信息。

9. 综管系统 2002-2005 年期间的《战略计划》于 2002 年 11 月完成。该计划包括从技术上提升综管系统和其他项目, 制定优先次序, 处理资源分配的问题和为制定详细计划必须有更多的资料和分析的领域。它又反映出秘书长的报告 (A/57/620) 内向大会提出的整体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的方向。

10. 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11. 在第 13(g) 和 11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为整个组织拟订并实施一个结构谨严的风险评估进程，评估范围包括所有信息和通信技术的环境；这个进程包括：(a) 明确规定的风险管理职能和职责及问责制；(b) 订立一项界定风险报道界限和可承受风险度的政策。

12. 在新任命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协调员于 2002 年 11 月上任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股成立后，正为本组织建立组织内的风险评估能力。风险评估采用工业上的最佳做法（例如 OCTAVE、SSE—CMM 和 ISO—17799），将包括确定关键资产、威胁评估、可能和后果估计、弱点分析，以及最后的矫正行动战略/计划。将明确界定有关的作用和制定政策。工作风险评估领域将专门进行一个不断改进的方案，通过经常和特设评估加以维持。

13. 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14. 在第 13(h) 和 11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a) 在执行更新工作时把更新和维持综管系统手册的程序记录下来；(b) 订立方案变动授权准则，以建立一个迅速、有效的规划、核可和启用进程；(c) 确保指定并指派负责核可方案变动的人员。

15. 这一建议正在执行中。程序和指导方针已经就绪。一部分文件尚待在 2003 年第二季完成。(a)、(b) 和 (c) 的实际程序已经就绪，因此有关的文件将有助于这些程序的书面记录。

16. 在第 13(i) 和 12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实施业务和能力监督程序，并拟订全面的综管系统灾后恢复计划。

17. 这一建议正在执行中。目前利用第二个数据中心进行远距离镜像备份，以制定灾后恢复计划。这一计划已执行了一部分。正采取进一步步骤以改善灾后恢复的准备工作，包括购买和执行一个“维持综管系统服务的自动化灾难容忍解决办法”。这一项目目前处于索取承包人估价书的阶段，预期在 2003 年第四季执行。此外，为了保护综管系统的数据不遭受更大的灾难，避免第二数据中心受到影响，目前计划在海外，例如联合国布林迪西后勤基地，利用一个第三地点将数据备份。一旦确定，将订出执行这一解决办法的时间表。

18. 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19. 在第 12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加强存款用户应用单元，以确保财务处输入的所有信息仅以唯读数据形式提供，中央账务科仅负责将存入存款用户应用单元的实收款归类。

20. 由于综管系统内产生了账务厅所采取的行动的审计线索，行政部门对综管系统目前的功能表示满意。

21. 主计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22. 在第 13(j) 和 13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部门实行控制措施，以确保一旦综管系统制作或印出收据文件后，收据细节便不可更改。

23. 这项建议正在执行中。已界定执行这项建议所需的条件，执行工作将于 2003 年第二季完成。这将确保一旦综管系统制作并印出收据文件后，收据便不可更改。不过，迄今尚没有发生收据被不当更改的任何事件，有关的程序已经就绪，有助于确保尽量减少不利的影

24. 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25. 在第 13(m) 和 15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向综管系统用户分发功能包的情况，以确保不相容的功能得到适当的分隔并立即停止目前共用密码的作法，以便确保综管系统内记录的交易是有效的。

26. 综管系统人力资源服务台正在审查综管系统功能包分发的情况。清理向综管系统人力资源用户分发功能包的混乱情况已大有改善。关于共用密码的做法，人力厅会就此向工作人员发出指示。

27. 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和主管人力资源管理的两位助理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C. 其他问题

1. 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的应收款账单

28. 在第 16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应与综管系统报告小组协调，采用综管系统的功能来有效地制作账单。

29. 虽然委员会建议账务厅利用综管系统的功能来有效地制作账单，账务厅正审查其他办法，以便能够最佳地制作应收款账单，包括审查最近开发并经维也纳办事处通过的 LOTUS Note 应用软件。

2. 综合监测和文件信息系统

监文信息系统制作的报告

30. 在第 169 段，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应当审查和加强监文信息系统的能力，例如改善搜索引擎，使其成为监测和报告方案的有效工具。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应确保方案管理人员定期更新和审查监文信息系统中关于其方案执行情况的信息。

31. 部门继续与账务厅和监督厅协同努力以加强监文信息系统作为有效的监测和报告工具的能力，同时确保监文信息系统与账务厅确定的任何新的方案规划方法保持一致。

32. 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D. 内部监督事务厅

1. 信息技术和信息系统审计功能和能力

33. 在第 13(o) 和第 183 段里，委员会建议内部监督事务厅加强其对信息技术和信息系统进行审计的能力，办法是进一步增添和培训人员，遵循最高审计机构国际组织所推荐的方法途径。

34. 这项决议正在执行中。已经成立监督实体（联检组、审计委员会和监督厅）三方会议项目小组研究如何改进联合国信息技术审计能力的战略。

35.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厅副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2. 工作表现记载

36. 在第 185 段，委员会建议，内部监督事务厅应确保审计人员：(a) 妥为记载内部控制的审查情况；(b) 用适当的参照系和相互参照来组织工作文件；(c) 保留工作文件以便参考和评价。委员会还建议，监督厅应确保工作文件档案中指出审计监督人员的审查情况。

37. 这项建议正在执行中。内部审计司在所有工作地点提供关于工作文件标准的训练，并将工作文件的保存分散到各审计科以改善管制。审计司还实施了一个报告核可清单，以确保工作文件档案的监督审查业已完成。将通过对关于某些选定任务的工作文件进行定期的同侪审查，进一步加强委员会的建议的遵守情况。此外，内部审计司目前进行一个电子工作文件试验项目，成功执行后就能够确保委员会的建议获得遵守。

38.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厅副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3. 汇报可能出现的财政节余

39. 在第 189 段，委员会建议，内部监督事务厅应在文件中记载计算节余的依据和方式。

40. 有关建议正在执行中。内部审计司尽可能在审计报告中对可能出现的节余作出估计。不过，有时候可能做不到这一点，因为在编写报告时，有时候得不到计算结余所需的数据。如以前向委员会所述的情况，结余的计算依据和方式都记载在工作文件中，并由负责的督导员审查。

41.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厅副秘书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E. 机构间事务

1.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管理

42. 在第 13(p) 和第 203 段中，委员会建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阐明其对其他联合国实体的职责，办法是将其开列出来，并相应地推行一项计划，起草同每一个相关组织的谅解备忘录，以便阐明服务的内容和如何偿还费用，并更好地监测它们。

43. 日内瓦办事处正最后订正 ST/SGB/2000/4 号文件，以便将其服务的所有实体的名单列入。同时，办事处继续通过谅解备忘录正式确定其向客户提供的各种服务。至 2003 年 5 月，有 9 项服务已经就绪。

44.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行政司司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45. 在第 208 段中，委员会建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审查各项财务处职能的资源分配，并确保妥为隔离不搭配的职能。

46. 日内瓦办事处审查了各项财务处职能的资源分配以确保妥为隔离不相容的职能分开。财政资源管理处专业人员职类的一个员额因此被调至财务处。

47.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行政司司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48. 在第 212 段，委员会建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同各总部密切协调，研制供现金管理用的适当工具和经常审查运作失灵和反常的情况。

49. 日内瓦办事处正审查现有的综合财务系统，以加强其现金管理职能。综合财务系统与综管系统和财政业务银行支付系统连接。紧接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实施综管系统第 3 版后（定于 2003 年 7 月实施），日内瓦办事处财政资源管理处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处将集中注意加强综合财务系统的现金管理职能。

50.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行政司司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管理

51. 在第 221 段，委员会建议，联合国总部和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改组会议事务，将其置于一名 D-1 员额领导之下，以符合预算规定，或者是提交精确的员额表，供大会核准。

52. 从 2004 年 2 月 1 日起，情况将会获得解决。

53.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行政司司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F. 其他办事处

1.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日内瓦办事处和各执行伙伴

54. 在 23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就托付给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的其他业务与后者起草一个谅解备忘录。

55. 已起草人权专员办事处和项目事务厅之间的谅解备忘录，目前等待联合国秘书处有关部门核可。人权专员办事处将积极对这一建议采取后续行动。

56.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2.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

57. 在第 235 段中，审计委员会鼓励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药管防罪办事处）与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在规划工作方案方面更加密切协商，并建议行政当局审查研究所的结构和职权。

58. 犯罪司法所赞成委员会关于鼓励药管防罪办事处在规划工作方案方面与犯罪司法所更加密切协商的建议。不过，就对研究所的结构和当局的行政审查而言，犯罪司法所所长只有在事前进行了协商并获得联合国纽约总部的指示后才能落实这一要求。

59. 犯罪司法所所长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3.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周期

60. 在第 2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援引各参与组织根据《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章程》第 1.2 条赞同的协议，以便获得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决议执行情况的必要数据。

61.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正编写一个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和参与组织的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2003 年 7 月 14 日至 25 日在纽约举行的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将作为一项议程项目审议这一报告。这一事项将在 2003 年稍后时间作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报告的一部分提交大会。

62.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执行秘书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63. 在第 24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尽可能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议程的调整提供正当理由，直至实现每两年定期汇报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的全面资料。议程应当配合第五委员会工作方案改用两年制，这是修改《章程》第 17 条所规定的年度报告办法的主要考虑因素。

64. 这一事项将由委员会的春季届会审议，随后向大会提出报告。

4.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中央应急循环基金

65. 在第 24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不再延误地解决协调厅声称已在 1998 年偿还而仍计为应收账款的中央应急循环基金给人道协调厅的预付款问题。并且注意到两年的期限已过，建议协调厅立即向开发计划署索偿款项。

66. 人道协调厅继续与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驻埃塞俄比亚国别小组的成员密切联系以索还 63 万美元的预付款。经过协商后，确定该数额确实用于支付安全和通讯的原来用途。工作人员的安全因该项支出而获得改善，结果在埃塞俄比亚的所有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显然蒙受其利。为了能够尽快索回全部数额，人道协调厅就通过这一模式偿还分担费用的方法询问开发计划署的意见。这将包括审查以往的捐助，以确定有没有为此目的提供的资源。

67.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人事

68. 在第 25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审查其人力资源管理政策，确保遵循联合国的条例和细则。

69. 已向委员会解释为机构间常委会股临时调动日内瓦一个 P-2 员额的因由，也解释了一名工作人员有多个定期合同的问题。人力厅仍在审议这一事项。

70.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负责执行这项建议。

三. 审计委员会关于扩大审查联合国行政部门处理仲裁/索赔案件的作法和程序的报告²

71. 委员会在其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与采购有关的仲裁的报告中建议法律事务厅和外地行政和后勤司澄清“飞越”费用究竟应作为直接税项还是作为公用事业服务费用。

72. 这一建议是就审查“Eurocontrol 案”而作出的。法律事务厅认为有关的费用是联合国应可享受豁免的税项；这种收费应向不享受免税的经营者和飞机主人收取。因此，法律厅认为修改目前联合国租用飞机的合同的用语今后不会对与 Eurocontrol 或与类似机构的争执造成任何重大的影响。因此，无相关的影响、改动或结果需要报告。

73. 在第 31 段中，委员会建议在购买专门设备时，采购司应当与联合国各有关办事处协商，确认申请采购的物品与有关的装置完全相容。

74. 采购司已与有关办事处充分协商，以确保采购物品与其他的系统完全相容。遵循这种做法确保要采购的物品和服务与现有的系统/基础设施相容。不过，必须认识到采购司在作出购买高度专门的服务和物品的决定时要依赖其他办公室的技术专家。

75. 在第 34 段中，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和采购司应协调制定程序，以确保对招标、选择和制定外界顾问的费用进行适当的内部管制。

76. 采购司和法律事务厅一般法律事务司议定了登记、遴选和任用外部顾问的新程序。遴选过程将提高透明度。法律事务厅和采购司共同发出的指示于 2003 年 3 月 1 日生效。2003 年 2 月 21 日，法律顾问在一项新的内部指引中发布了与仲裁者的任命有关的 2001 年 1 月 10 日的指示的各种构成部分。

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5 号》(A/57/5)，第一卷及更正 (A/57/5/Corr.1)，第二章。

² 见 A/55/829，附件三。